

## G65包茂高速达渝段邻水服务区非能源租赁项目

##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G65包茂高速达渝段邻水服务区非能源租赁项目已由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川高路函〔2024〕420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100.0%,招标人为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本次招标对投标报名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适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

1.2. 本招标项目为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核准机关名称)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川高路函〔2024〕420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自行招标。招标人选择(本招标项目在省发展改革委指定比选网站上的项目编号为 /)的招标代理机构是。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邻水服务区位于G65包茂高速达渝段K1471+200米处,地处“重庆一小时经济圈”范围之内,距离邻水县城约8公里,于2012年底建成投运,服务区占地总面积约81亩,采用两侧分离式布置,服务区双侧建筑面积约7060平方米,双侧经营面积约2000平方米。2.2招标范围:招标人通过经营权租赁方式将G65包茂高速达渝段邻水服务区非能源经营权租赁给承租人进行经营。经营范围:超市、餐饮、小吃商铺、汽修、加水经营等经营业态,不包含加油站、充电站、加气站等能源、室内外广告等经营项目,并负责相应区域的安全、环保、物业及“门前三包”。租赁期限:5年。2.3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标段号为DY-FNY。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条件应满足下列条件: 3.1.1资质要求 投标人应持有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有效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3.1.2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5年内(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经营期满或正在经营或租赁的服务区(同时经营高速公路服务区餐饮和超市两大项目)共不少于10对。注:提供服务区经营权租赁合同关键页清晰可辨的扫描件,能体现评审因素。(①只有投标人自身承担的业绩才为有效业绩,投标人上级单位及其他关联企业的业绩均不被认可;②同一个合同中包含多对服务区的可分别认定业绩,同一个投标人在同一对服务区签订的不同内容,不同年份的合同业绩均只能被视为1个业绩;③可以是独立合同也可以包含在其他合同中。) 3.1.3财务要求 投标人2023年财务净资产收益率大于零。 3.1.4信誉要求 (1)对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予以否决。(2)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中

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 其投标将予以否决。(3) 投标人(单位)和法定代表人近3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有行贿犯罪记录, 其投标将予以否决。(投标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3.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 不得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投标。否则, 投标无效。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 请于2024年08月24日00时00分至2024年09月19日10时30分通过以下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一: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s://ggzyjy.sc.gov.cn>)”, 凭注册账号和密码登录“其他类别项目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手册》可在网站“办事指南”栏目“其它类别项目系统操作手册”中下载)。方式二: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方式三: 四川川东(达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dgs.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4.2. 补遗书(如果有)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s://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scgs.com.cn>)、四川川东(达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dgs.scgs.com.cn>)发布。投标人应在投标期间实时关注上述网站, 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 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 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 逾期未联系的, 招标人视为投标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 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 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不需要向招标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投标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10时30分(北京时间)

, 地点为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101号丰德成达中心7层)。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送交的时间为2024年09月19日上午10时00分-10时30分(北京时间, 下同)。投标人必须按要求将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招标人指定开标地点。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 投标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5.3 投标文件的送达 现场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予以拒收。

5.4 开标 (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2) 开标地点: 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参加投标文件开标。5.5 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6.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单信封形式; 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s://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scgs.com.cn>)、四川川东(达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s://cdgs.scgs.com.cn>) 上发布。 8.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8.1 公示制度 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 将评标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https://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scgs.com.cn>)、四川川东(达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dgs.scgs.com.cn>) 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同时招标人将把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近年完成的类似业绩情况、拟委任的主要人员资历等内容作为公示资料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https://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scgs.com.cn>)、四川川东(达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s://cdgs.scgs.com.cn>) 进行公示。公示截止日同评标结果公示截止日, 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注: 各投标人应将上述公示资料Word格式的电子文件(U盘)单独密封, 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投标人应确保电子文件与投标文件内容的一致性, 若在公示前发现不一致时, 将以投标文件为准进行公示; 若在公示期间发现公示资料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 仍将以投标文件为准对该投标人的公示资料重新进行公示。 8.2 投诉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年3月1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委令第23号修改)的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超出投诉时效的, 则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https://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scgs.com.cn>)、四川川东(达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dgs.scgs.com.cn>) 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四川省广安市朝阳大道一段2号  
邮编:  
联系人: 曾老师  
电话: 0826-5108027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